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8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188号总部基地3区20号楼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8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黄文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选举黄文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黄文博先生、黄卿乐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2020年4月8日起,任期三年。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会议选举各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

- (1) 战略委员会委员: 黄文佳先生、黄卿乐先生、李增耀先生,由李增耀 先生任主任委员;
- (2) 审计委员会委员: 赵保卿先生、黄卿义先生、李增耀先生,由赵保卿 先生任主任委员:
 -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黄文博先生、赵保卿先生、李增耀先生,由

赵保卿先生任主任委员;

(4) 提名委员会委员: 黄卿乐先生、李增耀先生、彭兆祺女士。由彭兆祺女士任主任委员。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黄卿乐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2020年4 月8日起,任期三年。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黄文博先生、黄卿义先生、韩玉坡先生、李会利先生、侯建峰先生、齐志鹏先生、张保源先生、毕成业先生、杨睿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2020年4月8日起,任期三年。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张保源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20年4月8日起,任期三年。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王剑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20年4 月8日起,任期三年。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安诗雅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2020年4月8日起,任期三年。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本议案获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洪宏伟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 人,任期自2020年4月8日起,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

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 1/2。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 010-52255555

传 真: 010-52256633

电子邮箱: shouhang@sh-inw.com

办公地址:北京市南四环西路 188 号总部基地3区20号楼。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详见下页。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附件: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人员简历

黄文佳先生,公司创始人、实际控制人,出生于1970年6月,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12月创办首航波纹管,至 2010年12月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1年1月至今任执行董事。2001年7月创 办本公司,至2010年11月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长。2010年10月至今任北京艾维常青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黄文佳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 193,754,948 股股份,通过控股股东北京首航波纹管制造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70,309,794 股股份,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关联关系为:黄文佳先生是黄文博先生之兄,黄卿乐先生之叔叔。是黄卿义之叔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黄文博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出生于1972年12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硕士学历。1997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首航波纹管常务总经理。2007年2月加入公司,至2010年11月任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0年12月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黄文博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控股股东北京首航波纹管制造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27,933,752 股股份,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关联关系为: 黄文博先生是黄黄文佳先生之弟,黄卿乐先生之叔叔,是黄卿义之叔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黄卿乐先生,公司创始人,出生于1975年1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12月创办首航波纹管,至2010年12月任监事;2000年12月创办首航伟业,至今任监事。2001年7月创办本公司,至2010年11月任监事;2010年11月至2010年12月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黄卿乐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 102,755,432 股股份,通过控股股东北京首航波纹管制造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46,975,988 股股份,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如下:黄卿乐先生是黄文佳先生、黄文博先生的侄子,是黄卿义先生之兄。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黄卿义先生,出生于1979年9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硕士学历。2001年8月至2006年7月任首航波纹管销售经理。2006年7月加入公司,至2010年11月任财务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6月18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黄卿义先生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关联关系为:黄卿义先生是黄文佳、黄文博之侄子,黄卿乐之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韩玉坡先生,出生于 1962 年 10 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3 年至 2006 年在北京首航波纹管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部部长、副总经理。2006 年至今在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项目部部长、副总经理。

韩玉坡先生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



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李会利先生,出生于 1973 年 5 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5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设计处处长、技术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在上述任职期间,2005,2007 年被评为哈尔滨市劳动模范,2009 年黑龙江省劳动模范。2011 年 5 月加入公司任负责空冷业务总工程师,2015 年 6 月 18 日起任职公司副总经理。

李会利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齐志鹏先生,出生于1976年6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04年7月至2005年10月任 STAR-CD 中国公司技术工程师;2005年11月至2008年3月任 FLUENT 中国公司技术工程师;2010年9月加入公司,至今任技术研发部部长,负责空冷系统的研发设计工作。2015年6月18日起任职公司副总经理。

齐志鹏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侯建峰先生,出生于1979年7月,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



硕士。2002年7月至2015年5月分别任职于中科院半导体所、横河电机、国盛证券、东兴证券、平安证券,曾随团队获得新财富分析师、水晶球分析师、金罗盘分析师、金融界分析师等荣誉;2015年5月加盟公司,2015年6月18日至2018年10月16日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侯建峰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张保源先生,197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司法资格。2008年1月至2011年1月任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10月17日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张保源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毕成业先生,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和管理学双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4年5月至2018年6月,历任上海电气电站集团工程项目部总经理、工程产业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印度片区总经理、印度分公司总经理、服务产业部副部长、上海电气工程公司总工程师、上海电气设计公司总经理、上海电气太阳能发电事业部主任、集团副总工程师、太阳能事业部总经理、上海电气新产业发展领军人物、上海电气亮源光热工程有限公司(中美合资)董事、总经理。重庆神华薄膜太阳能有限公

司董事等职。2018年7月入职于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月 30日起担任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毕成业先生持有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07,9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杨睿先生,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二级建造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电力勘测设计大师、中国西安市劳动模范。1984年7月毕业留校任教,1986年12月调到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工作,先后担副总工程师、水工处副处长、市场部主任、院长工作主任、工程承包分公司党总支书记;在担任西北电力设计院副总工程师期间兼任神华富平热电等四个 EPC 总承包项目的项目总经理,获中国建设工程总承包金钥匙奖。2017年1月任职于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月30日起担任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睿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王剑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5年至2012年10月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高级项目经理。2012年 12月至今任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有多年专业审计及财务 咨询经验,熟悉国家财经制度及政策法规。

王剑女士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



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安诗雅女士,199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5月就职于本公司,2019年4月26日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安诗雅女士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洪宏伟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0年3月至2016年6月在泉州银行任职,2016年6月至今在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风控部经理。

洪宏伟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